

## 招商境远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保本周期到期安排及转型为招商境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相关业务规则的公告

招商境远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招商境远保本混合，基金代码为 002249）为契约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管理人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基金登记机构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保人为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本基金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准予招商境远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793 号文），于 2015 年 12 月 10 日至 2015 年 12 月 11 日进行募集，并于 2015 年 12 月 15 日正式成立。本基金最长每 2 年为一个保本周期，如保本周期到期日为非工作日或无该对应日，则保本周期到期日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本基金第一个保本周期自 2015 年 12 月 15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15 日止。

鉴于本基金的第一个保本周期到期，但本基金管理人无法为本基金转入下一保本周期确定担保人或保本义务人，本基金将不能满足继续作为法律法规规定的避险策略型基金运作的条件，为此，本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根据《招商境远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有关本基金保本周期届满时，在符合法律法规有关担保人或保本义务人资质要求、并经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认可的担保人或保本义务人同意为下一个保本周期提供保本保障，与本基金管理人签订《保证合同》或《风险买断合同》，同时本基金满足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合同》规定的基金存续要求的情况下，本基金继续存续并进入下一保本周期，下一保本周期的具体起讫日期以本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如保本周期到期后，本基金未能符合上述保本基金存续条件，则本基金将按《基金合同》的约定，于保本周期到期日次日变更为非保本的招商境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同时，基金的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以及基金费率等相关内容也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作相应修改。上述变更无须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提前在临时公告或更新的基金招募说明书中予以说明。的规定，决定将本基金转型为非避险策略型的混合型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转型后的基金名称为招商境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招商境远灵活配置混合基金）。

本基金转型后，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基金登记机构不变；基金代码亦保持不变，仍为 002249；基金名称、基金投资、基金费率、分红方式等将按照由本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拟定的《招商境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条款执行。前述修改变更事项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履行了相关基金合同变更的手续。

现将本基金保本周期到期操作安排及转型为招商境远灵活配置混合基金的相关业务规则说明如下：

### 一、本基金第一个保本周期到期操作安排

#### 1、保本周期到期期间的时间安排

本基金保本周期到期期间为保本周期到期日，即 2017 年 12 月 15 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在保本周期到期日的交易时间里，通过基金管理人和各销售机构进行到期选择。办理相关业务的销售机构名单详见本公告，具体安排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 2、在本基金管理人指定的到期期间内，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做出如下选择：

- （1）在到期期间内赎回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
- （2）在到期期间内将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已公告开放转换转入的其他基金；
- （3）继续持有变更后的招商境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

3、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持有的所有基金份额选择上述三种处理方式之一，也可以选择部分赎回、部分转换转出或继续持有变更后基金的基金份额。

#### 4、保本周期到期期间的相关费用安排

（1）对于不适用保本条款的基金份额，若基金份额持有人选择赎回或转换，则根据基金份额持有期限按照招商境远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中的约定支付赎回费用或转换费用。具体赎回费率如下：  
连续持有时间 赎回费率

1 年以内 2.0%

1年（含）至2年 1.0%

2年（含）以上 0.0%

（注：1年指365天，2年为730天，依此类推）

（2）无论持有人采取何种方式作出到期选择，均无需就其认购并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在到期期间的赎回和转换支付赎回费用和转换费用（包括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下同）等交易费用。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或转为招商境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后的其他费用，适用其所转入基金的费用、费率体系。

5、在保本周期到期日，本基金接受赎回、转换转出申请，不接受申购和转换转入申请。

6、本基金保本周期到期后，如基金份额持有人没有作出到期选择，则基金管理人将默认基金份额持有人选择了继续持有变更后的招商境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

## 二、本基金第一个保本周期到期的保本条款

1、认购并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无论选择赎回、转换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或继续持有变更后的招商境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其认购并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都适用保本条款。

2、若认购并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持有人，选择在持有到期后赎回基金份额、转换到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或者选择或默认选择继续持有变更后的招商境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而相应的基金份额在保本周期到期日的可赎回金额加上其持有期间的累计分红金额低于其认购保本金额，则基金管理人应补足该差额，并在保本周期到期日后二十个工作日内（含第二个工作日，下同）将该差额支付给基金份额持有人。

### 3、保本周期到期的赔付

（1）在发生保本赔付的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在保本周期到期日后二十个工作日内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履行保本赔付差额的支付义务；基金管理人不能全额履行保本赔付差额支付义务的，基金管理人应于保本周期到期日后五个工作日内向担保人发出书面《履行保证责任通知书》（应当载明基金管理人应向基金份额持有人支付的本基金保本赔付差额、基金管理人已自行偿付的金额、需担保人支付的代偿款项以及基金管理人指定的本基金在基金托管人处开立的账户信息）并同时通知基金托管人赔付款到账日期。担保人收到基金管理人发出的书面通知后五个工作日内，将需代偿的金额划入托管账户中。担保人将金额划入托管账户即为完成了保本义务，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基金管理人的指令划拨款项。

（2）在基金管理人不能全额履行保本赔付差额支付义务、由担保人代偿的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应及时查收资金是否到账。如未按时到账，基金管理人应当履行催付职责。资金到账后，基金管理人应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分配和支付。

（3）发生赔付的具体操作细则由基金管理人提前公告。

## 三、转型为招商境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相关安排

1、在本基金保本周期到期日的次日，即2017年12月16日起招商境远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将更名为招商境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境远灵活配置混合基金的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亦于该日同时生效。

2、本基金本次到期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因选择继续持有变更后的招商境远灵活配置混合基金的基金份额的，因本次到期操作而持有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基金份额持有人当初认购、申购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注册登记日起连续计算。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后续又将其所持有的招商境远灵活配置混合基金转换为本公司旗下其他基金的，相关转换基金份额持有期自基金转换申请确认日起重新计算。

### 3、招商境远灵活配置混合基金的投资转型期

自2017年12月16日起6个月内（含）的时间区间为招商境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转型期，本公司在该期限内，将根据《招商境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对招商境远灵活配置混合基金的投资组合进行调整。投资转型期结束，招商境远灵活配置混合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应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投资转型期内，使用招商境远混合的简称，并根据《招商境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公布基金份额净值。

4、招商境远灵活配置混合基金的申购业务自本基金保本周期到期期间截止日次日起不超过3个月的时间内开始办理。本公司将在开始办理申购的具体日期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投资者提交的招商境远灵活配置混合基金相关交易申请，遵循招商境远灵活配置混合基金的费率。赎回业务正常办理。

5、招商境远灵活配置混合基金的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投资比例、业绩比较基准、估值方法、基金费率、收益分配、业务开通情况、销售机构及其他具体操作事宜按照该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相关规定进行运作，详见刊登在2017年11月29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报》的《招商境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招商境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商境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同时登载于本公司网站。

#### 四、招商境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基金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

招商基金官网交易平台

交易网站：[www.cmfchina.com](http://www.cmfchina.com)

客服电话：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

电话：（0755）83196437

传真：（0755）83199059

联系人：陈梓

招商基金战略客户部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1号院3号楼1801

电话：13718159609

联系人：莫然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088号上海招商银行大厦南塔15楼

电话：（021）38577388

联系人：胡祖望

招商基金机构理财部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23楼

电话：（0755）83190452

联系人：刘刚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1号院3号楼1801

电话：18600128666

联系人：贾晓航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088号上海招商银行大厦南塔15楼

电话：（021）38577379

联系人：伊泽源

招商基金直销交易服务联系方式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苑路科兴科学园A3单元3楼招商基金客服中心直销柜台

电话：（0755）8319635983196358

传真：（0755）83196360

备用传真：（0755）83199266

联系人：冯敏

2、代销机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法定代表人：易会满

电话：95588

传真：010-66107914

联系人：杨菲

3、代销机构：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建红

电话：（0755）83196223

传真：（0755）83195050

联系人：邓炯鹏

4、代销机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电话：95566

传真：（010）66594853

联系人：张建伟

5、代销机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9 号

法定代表人：李庆萍

电话：95558

传真：（010）65550827

联系人：王晓琳

6、代销机构：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牛锡明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483

联系人：张宏革

7、代销机构：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 号

法定代表人：李国华

电话：95580

传真：（010）68858117

联系人：王硕

8、代销机构：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

法定代表人：谢永林

电话：95511-3

传真：（021）50979507

联系人：施艺帆

9、代销机构：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江宁路 168

法定代表人：高建平

电话：95561

传真：（021）62569070

联系人：卞晔煜

10、代销机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00 号

法定代表人：吉晓辉

电话：（021）61618888

传真：（021）63604199

联系人：高天

11、代销机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法定代表人：洪崎

电话：95568

传真：（010）58092611

联系人：穆婷

12、代销机构：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宁波市鄞州区宁南南路 700 号

法定代表人：陆华裕

电话：0574-87050038

传真：0574-87050024

联系人：王佳毅

13、代销机构：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中山路 88 号

法定代表人：陈占维

电话：0411-82356695

传真：0411-82356594

联系人：朱珠

14、代销机构：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东莞市东城区鸿福东路 2 号

法定代表人：何沛良

电话：0769-961122

联系人：林培珊

15、代销机构：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常州市天宁区延宁中路 668 号

法定代表人：陆向阳

电话：0519-80585939

传真：0519-89995066

联系人：包静

16、代销机构：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河东区海河东路 218 号

法定代表人：李伏安

电话：95541

传真：02258316569

联系人：陈玮

17、代销机构：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00 号 57 层

法定代表人：陈林

电话：021-68777222

传真：021-20515593

联系人：刘闻川

18、代销机构：深圳众禄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发展银行大厦 25 楼 I、J 单元

法定代表人：薛峰

电话：0755-33227950

传真：0755-82080798

联系人：童彩平

19、代销机构：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海曙路东 2 号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电话：0571-28829790

传真：0571-26698533

联系人：韩松志

20、代销机构：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金山区廊下镇漕廊公路 7650 号 205 室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电话：400-821-5399

传真：（021）38509777

联系人：李娟

21、代销机构：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 685 弄 37 号 4 号楼 449 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电话：（021）58870011

传真：（021）68596916

联系人：张茹

22、代销机构：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0 号 2 号楼 2 层

法定代表人：其实

电话：400-1818-188

传真：021-64385308

联系人：潘世友

23、代销机构：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 903 室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电话：0571-88911818

传真：0571-86800423

联系人：刘宁

24、代销机构：北京唐鼎耀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延庆县延庆经济开发区百泉街 10 号 2 栋 236 室

法定代表人：张鑫

电话：010-53570572

传真：010-59200800

联系人：刘美薇

25、代销机构：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区富特北路 277 号 3 层 310 室

法定代表人：燕斌

电话：400-046-6788

传真：021-52975270

联系人：凌秋艳

26、代销机构：北京乐融多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 1 号 1 号楼 1603

法定代表人：董浩

电话：400-068-1176

传真：010-56580660

联系人：于婷婷

27、代销机构：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 4 栋 10 层 1006#

法定代表人：杨懿

电话：400-166-1188

传真：010-83363072

联系人：文雯

28、代销机构：深圳富济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法定代表人：刘鹏宇

电话：0755-83999913

传真：0755-83999926

联系人：陈勇军

29、代销机构：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3491

法定代表人：肖雯

电话：020-80629066

联系人：刘文红

网址：[www.yingmi.cn](http://www.yingmi.cn)

30、代销机构：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 100 号金外滩国际广场 19 楼

法定代表人：冯修敏

电话：400-8213-999

联系人：陈云卉

网址：<https://tty.chinapnr.com/>

31、代销机构：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989 号中达广场 2 楼

法定代表人：李兴春

电话：400-921-7755

联系人: 王淼晶

网址: [www.leadfund.com.cn](http://www.leadfund.com.cn)

32、代销机构: 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丹棱 soho10 层

法定代表人: 赵荣春

电话: 400-893-6885

联系人: 盛海娟

网址: <http://www.qianjing.com/>

33、代销机构: 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 58 号 906

法定代表人: 张琪

电话: 010-62675369

联系人: 付文红

网址: <http://www.xincai.com/>

34、代销机构: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 1-5 号

法定代表人: 钱燕飞

电话: 025-66996699-887226

联系人: 王锋

网址: <http://fund.suning.com>

35、代销机构: 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09 单元

法定代表人: 郭坚

电话: 021-20665952

传真: 021-22066653

联系人: 宁博宇

36、代销机构: 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 1 号院 6 号楼 2 单元 21 层 222507

法定代表人: 钟斐斐

电话: 4000-618-518

联系人: 戚晓强

网址: <http://www.ncfjj.com/>

37、代销机构: 上海万得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山路 33 号 11 楼 B 座

法定代表人: 王延富

电话: 400-821-0203

联系人: 徐亚丹

网址: <http://www.520fund.com.cn/>

38、代销机构: 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0 号环球金融中心 9 楼

法定代表人: 郭林

电话: 400-820-5999

联系人: 陈媛

网址: [www.shhxzq.com](http://www.shhxzq.com)



39、代销机构：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1 号 11 层 1108

法定代表人：王伟刚

电话：400-619-9059

联系人：丁向坤

网址：<http://www.fundzone.cn>

40、代销机构：天津国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工业区综合服务区办公楼 D 座二层 202-124 室

法定代表人：丁东华

电话：400-111-0889

联系人：郭宝亮

网址：[www.gomefund.com](http://www.gomefund.com)

41、代销机构：南京途牛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玄武大道 699-1 号

法定代表人：宋时琳

电话：400-799-9999

联系人：贺杰

网址：<http://jr.tuniu.com>

42、代销机构：北京晟视天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怀柔区九渡河镇黄坎村 735 号 03 室

法定代表人：蒋煜

电话：400-818-8866

联系人：尚瑾

网址：[www.gscaifu.com](http://www.gscaifu.com)

43、代销机构：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崇明县长兴镇路潘园公路 1800 号 2 号楼 6153 室（上海泰和经济展发区）

法定代表人：王翔

电话：400-820-5369

联系人：吴鸿飞

网址：[www.jiyufund.com.cn](http://www.jiyufund.com.cn)

44、代销机构：中民财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100 号 7 层 05 单元

法定代表人：弭洪军

电话：400-876-5716

联系人：茅旦青

网址：[www.cmiwm.com](http://www.cmiwm.com)

45、代销机构：北京创金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民丰胡同 31 号 5 号楼 215A

法定代表人：梁蓉

电话：400-6262-818

联系人：魏素清

网址：[www.5irich.com](http://www.5irich.com)

46、代销机构：上海挖财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799 号 5 层 01、02/03 室

法定代表人：胡燕亮

电话：021-50810687

联系人：樊晴晴

网址：[www.wacaijijin.com](http://www.wacaijijin.com)

47、代销机构：奕丰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法定代表人：TANYIKKUAN

电话：400-684-0500

联系人：陈广浩

网址：[www.ifastps.com.cn](http://www.ifastps.com.cn)

48、代销机构：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526号2幢220室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电话：400-820-2899

传真：021-58787698

联系人：敖玲

49、代销机构：深圳市前海排排网基金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法定代表人：李春瑜

电话：400-680-3928

联系人：华荣杰

网址：[www.simuwang.com](http://www.simuwang.com)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 五、其他事项

1、本公告仅对招商境远保本混合基金第一个保本周期到期操作和到期后转型的有关事项和规定予以说明，投资人欲了解详情，请登陆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mfchina.com](http://www.cmfchina.com)）阅读相关公告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7—9555）咨询相关情况。

2、基金管理人可综合各种情况对本次到期操作和转型安排做适当调整。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

本基金转型为招商境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而低于股票型基金。转型后的招商境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不再属于保本基金或避险策略基金，与转型前的招商境远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具有不同的风险收益特征，其预期风险高于招商境远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30日